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

地址：234634 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
號2樓
承辦人：陳胤寧
電話：(02)2232-2029
傳真：(02)8231-7849
電子郵件：ynchen@aec.gov.tw

受文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會人字第1110008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本會各單位請至本會知識平台/訊息/公文附件及檔案下載區下載)
(337000000G_1110008257_doc1_Attach1.PDF)

主旨：銓敘部函有關公務人員因執行職務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以居家照護隔離時，隔離期間如有進行（遠距）診療或後送就醫等情事，得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規定核發慰問金一案，檢附原函影本1份，請查照。

說明：依本會人事室案陳銓敘部111年6月13日部退五字第11154486951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不含本會人事室)

副本：本會人事室

電文
2022/06/16
12:06:29
交換章

總收文 111.06.16



1110005627